

大湾区国际智能纺织制衣工业设备展  
华南国际缝制设备展  
大湾区国际智能鞋机鞋材工业设备展

# 搭建商須知及表格

(主场服务部分)

## 目 录

一、展会主场服务商联络表---智奥会展（深圳）有限公司.....	P. 3
二、特装展位审图、办理施工手续流程说明 .....	P. 4-5
三、特装图纸报审事项（截止报图日期：2020年02月15日前） .....	P. 6
特装图纸报审所需资料 .....	P. 11
四、相关报馆费用 .....	P. 12-14
（一）施工证件、安全清洁押金、加班费收费标准 .....	P. 12
（二）吊点费用、葫芦租赁费用.....	P. 13
（三）展台清退流程说明 .....	P. 14
（四）发票开具流程说明.....	P. 14
五、施工作业管理规定（重要必读） .....	P. 15-17
六、消防管理规定（重要必读） .....	P. 18-19
七、水、电、气使用管理规定（重要必读） .....	P. 20-21
八、吊点、施工管理规定.....	P. 22-23
九、撤展管理规定.....	P. 23
十、主场安全管理措施 .....	P. 24-28
（一）搭建商安全管理综合评分标准.....	P. 24-25
（二）展馆违规施工安全押金扣除标准.....	P. 26-27
（三）主场安全管理违规行为处罚及扣分标准.....	P. 28
十一、展会施工人员保险管理规定.....	P. 29
十二、相关表格附件.....	P. 30-39
表格 1- 特装展位施工申请表.....	P. 30
表格 2- 进馆作业安全承诺书.....	P. 31
表格 3- 展会、活动消防及施工安全搭建商告知书.....	P. 32-33
表格 4- 展位搭建完工自查自验表.....	P. 34-35
表格 5- 视频播放管理及音量控制承诺书.....	P. 36
表格 6- 图纸承诺书 .....	P. 37
表格 7- 水电气通讯设施位置图 .....	P. 38
表格 8- 放弃漏电保护承诺书.....	P. 39

一、展会主场服务商联络表---智奥会展（深圳）有限公司

请于 <u>2020 年 02 月 15 日前</u> 登录智奥网上主场服务平台 <a href="http://zhan.zzxes.com.cn/special/dtc">http://zhan.zzxes.com.cn/special/dtc</a> 进行特装展位报图以及水电气设施申报			
主场服务安排表			
岗位	负责人	负责项目	办公电话/手机
现场服务组	刘先生	(1) 开展前期：标准展台家具、灯具等设施的咨询跟预租服务；水、电、气、网络等设施的咨询服务； (2) 布展期间：特装展位进场手续的办理；水、电、气、网络等设施的现场咨询、租赁服务；展位加班手续的办理；	0755-81488483-655 19925211955
	田女士	(3) 开展期间：相关费用的发票开具与相关事宜的咨询； (4) 撤展期间：特装展位清洁、施工安全相关事宜的咨询； (5) 展后期间：相关费用的发票开具与相关事宜的咨询；清洁、施工安全及展台押金的清退；	0755-81488483-651 19925215022
施工安全管理组	王先生	(1) 开展前期：特装搭建商审核、展装结构安全审核与咨询； (2) 布展期间：特装图纸审核；督促所有特装展位办理相关进场手续；安全巡查；现场纠纷、特装定位的处理；监督特装展位及时清理垃圾； (3) 开展期间：安全巡查及管理； (4) 撤展期间：监督撤展按时特装拆卸及安全巡查；清洁、安全押金清退确认；	0755-81488483-612 18128801791

智奥主场平台的使用帮助手册下载地址：<https://www.kancloud.cn/geestu/v002/1071989>

凡未向主场提交特装展位设计方案的搭建商，主办单位有权拒绝其搭建。

关于平台登陆

智奥中智兴平台：<http://zhan.zzxes.com.cn/special/dtc>

智奥中智兴微信小程序：智奥会展深圳主场服务

## 二、特装展位审图、办理施工手续流程说明

特别提醒：

展商可以自行指定搭建商，但展位设计图纸必须经过主场承建商审批。所有展位必须经审核合格后且按规定办理完进场手续，方可进场施工，未经批准擅自进场施工的搭建商，组委会及展馆有权令其拆除，由此所造成的损失由展商或搭建商自行承担。

**单层特装展位搭建限高为 4.5 米；两层或两层以上展台搭建总高度不得超过 6 米。**

**布撤展期间所有进馆人员必须佩戴安全帽；展会期间（含布撤展及展期）每日闭馆展台需自行安排电工关闭展台所有设备和照明用电。**

特装展位搭建进/撤馆流程		
序号	时间	事项
1	展会前期 截止至 2020 年 02 月 15 日	登录主场服务平台 <a href="http://zhan.zzxes.com.cn/special/dtc">http://zhan.zzxes.com.cn/special/dtc</a> 提交特装图纸及其他报送材料，并在要求时间内通过审核 ① 《特装展位施工申请表》--平台可下载 ②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进馆作业安全承诺书》盖章扫描件--平台可下载 ③ 《展会、活动消防及施工安全搭建商告知书》盖章扫描件--平台可下载 ④ 《展位保险单》 ⑤ 《放弃漏电保护承诺书》--平台可下载，非必填，按需申请 （截止报图通过时间：2020 年 02 月 15 日）
		① 提前申请电、水、网络 ② 提前缴付施工安全及展台押金及其他相关费用 ③ 登录主场服务平台 <a href="http://zhan.zzxes.com.cn/special/dtc">http://zhan.zzxes.com.cn/special/dtc</a>
2	布展期间 2020 年 03 月 02 日 至 2020 年 03 月 04 日	前往服务台现场办理进场手续 携带相应盖章原件纸质版资料 ① 《特装审图通过回执》--审图通过，报图邮箱所接收到的 ②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进馆作业安全承诺书》--服务平台可下载 ③ 《展会、活动消防及施工安全搭建商告知书》--服务平台可下载 ④ 《展位搭建完工自查自验表》--服务平台可下载 ⑤ 《展位保险单》 ⑥ 《放弃漏电保护承诺书》--服务平台可下载，非必填，按需申请
		在审图处，现场提交纸质版资料，扫描施工负责人身份证（原件） 在开单处， ① 费用已缴清：现场领取施工证件、搭建许可证 ② 费用未缴清：现场缴付展台押金、管理费、证件费 ③ 开单处：提供现场租赁水、电、气、工业接口（可能不保证供应）
		在缴费处，缴纳相关费用
		在领证处，凭缴费凭证领施工证，进场施工

## 二、特装展位审图、办理施工手续流程说明

3	<p>开展期间 2020年03月05日 至 2020年03月08日</p>	<p><b>关于电工留守：</b> 开展期间需留守电工，每日闭馆时关闭展台的所有设备用电、照明用电（如无24小时用电申请）</p> <p><b>关于发票：</b> ① 展前支付：登陆平台填写开票资料申请开发票，已有汇款识别码 ② 现场支付：登陆平台申请开发票，据小票上的汇款识别码 ③ 领取发票：到服务台审核及领取</p>
4	<p>撤展阶段 2020年03月08日 14:00后</p>	<p><b>现场清洁确认：</b>撤展展台清洁完毕到服务台签单，会后经展馆进一步确认后进入展台押金退款流程。（注：拍照留底）</p>
5	<p>展后工作 2020年03月09日 至 2020年05月09日</p>	<p><b>关于发票：展期展后三日内登陆主场服务平台申请</b> ① 展前支付：登陆平台填写开票资料申请开发票，已有汇款识别码 ② 现场支付：登陆平台申请开发票，据小票上的汇款识别码 ③ 发票形式：总金额10000元以下普票统一电子发票，下载地址会以短信形式发送到留存手机号码上；专票以纸质版形式邮寄到留存地址</p> <p><b>温馨提示：</b> ① 同场展会同一发票抬头仅能开具一张发票，请确认您所有需开具发票的费用。请明确费用项目分别为参展商、搭建商缴纳及申请发票的，一旦开票将不接受更改； ② 同场展会同一抬头的发票类型（普票或专票）需保持一致 ③ 发票开具时间：由审核通过起算30个工作日内</p> <p><b>关于退押金：</b> ① 退还凭据：展台安装、展出及拆卸安全无恙且清理干净后，于现场办理特装展位特装材料清洁确认单或租赁物品归还确认单，再办理展台押金退款。 ② 押金扣罚：展位在施工期间（含筹撤展期间）及展期期间，如有违反大会相关规定及消防安全规定，发生大小事故或清理不干净的展位（含展位周边通道），大会将按规定扣罚施工单位展台押金并出具扣款说明。 ③ 押金退还说明： a) 网上汇款/在线支付形式：将统一通过网上银行退款贵司公账，请在撤展后的三天内登录主场服务平台申请退押金，退款期限为接收到企业提供退款公账账户资料后的第二天起30个工作日内 B) 现场预授权形式：现场以预授权形式，先冻结银行卡里本次的刷卡金额。所冻结的金额将于30天内自动解冻，如到期没有解冻的请咨询发卡银行。</p> <p><b>温馨提示：押金退还、退款等均以公对公形式</b></p>

### 三、特装图纸报审事项（截止报图日期：2020年02月15日前）

#### 1. 主场审图联系人

王先生 0755-81488483-612  
 18128801791

#### 2. 注意事项（重要必读）

- 1) 所有特装展位必须按要求将设计方案图纸及相关资料报主场服务商进行审核，且通过图纸审核后，方可办理进场施工手续，否则禁止进场施工。
- 2) 特装图纸报审时间：搭建商请务必于2020年02月15日前登录：主场网上报图服务平台进行第一次报图（请严格按照要求上传有效的报图资料）2020年02月15日以后还没有提交第一次报图资料的展位，将收取延时报图费用1000元/每展位。
- 3) 提交过报图资料但未能通过审核的展位或第一次报图后图纸有修改的展位，请在2020年02月15日前（含15日）提交修改或补充资料，并通过图纸审核。若2020年02月18日后还没能通过审核的展位，将收取延时审图费用1000元/每展位，并有可能顺延进场施工时间。  
 （通过审核后，主场会以邮件的形式，发送一份审核通过回执；也可在平台审图申请界面下载）

回执样本：

### 特装展位通过审核回执

您好：  
 展位：  
 搭建商：

贵公司的特装方案，经我司网上审核未发现明显结构安全隐患。请确保现场务必按照报审图纸搭建施工，如发现与图纸不相符合或者现场实际施工过程中存在安全隐患，不能达到相关安全要求的，将按现场实际情况无条件进行整改，拒不整改或者整改不彻底将会依据《展馆使用管理规定》予以停工整改并扣罚施工安全押金。请认真核对展位所属展厅平面位置、规定开口方式和方向及以下注意事项。所有特装展位搭建结构：馆内搭建高度按各展位的实际要求，禁止搭建两层结构。

1. 特装展位必须搭建于大会指定范围内，其垂直投影不得超过划线范围。不得以任何形式阻挡展馆消防通道（消防门）和消防设备，不得压黄线搭建展位。展馆地面电井井盖位置必须预留好足够的空间（不得压盖）。
2. 深圳会展中心禁止使用2米以上人字梯。
3. 所有进馆作业人员必须按要求，正确佩戴好安全帽（系好下颌带），并办理好进场施工手续后方可进场（一人一证）。
4. 所有进馆材料必须符合展馆消防管理规定，达到D1级难燃要求，阻燃材料必须提供材料检测报告，并加盖施工单位公章，使用阻燃液处理的材料要求提供阻燃液的检测报告，加盖施工单位公章。禁止使用聚氨酯材料（泡沫字、KT板），禁止使用弹力布、纱布等易燃材料。
5. 特装木质结构跨度限制6米以内。钢结构限制在8米。且所有横梁必须有足够的相关质量要求，杜绝“断头梁”结构。
6. 展台顶部遮盖率不得超过30%。封闭式的特装展位或面积超过200㎡的特装展位，至少设置两个出入口；较大面积的玻璃材料必须使用钢化玻璃，且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和可靠的安装固定方案。
7. 所有现场搭建工具必须符合相关安全要求，禁止使用木质登高梯。2米以上高梯作业时，必须有专人防护。
8. 请使用具备国标或符合场馆规定的电线，禁止使用卤素灯等大功率发热灯具，电线接驳工艺必须采用针玉接驳，走线规范合理，地面线路要求使用过线槽。必须使用符合用电标准的分线漏电保护电箱，并且电箱必须放置展位外侧。展位用电量要求控制在申请电量的80%以内，严禁超负荷用电。
9. 展位外露的地方必须做美化装饰处理，维护展厅整体美观，不得影响其他展位效果。
10. 如未提前申报用电申请，请抓紧时间申报。
11. 办理手续需携带以下资料：
  - （一）特装展位通过审核回执（通过后发送邮件）
  - （二）现场办理人身份证（原件）
  - （三）《消防施工安全重点注意事项告知书》纸质原件并加盖公章。
  - （四）《展会（活动）展台搭建完工自查自验表》纸质原件并加盖公章。
  - （五）《特装进馆作业安全承诺书》。
 以上材料按要求填写盖章否则不能办理进场手续。  
 其它具体要求：请仔细阅读《参展商手册》特装展位说明。如图纸有与以上要求不相符的请及时联系审图负责人或自行修改，否则一律现场整改。

智奥会展（深圳）有限公司

图纸结构安全审核 张先生 0755-81488483-625

报图样本：

单位:mm

- 木结构木龙骨
- 藏铁龙骨 面饰暖白色防火板
- 软膜内藏灯(注意接口拼缝)
- 泡沫字
- 不锈钢管
- 浅宝蓝色防火板
- 50寸液晶电视
- 玻璃罩
- 即时贴
- 灰色地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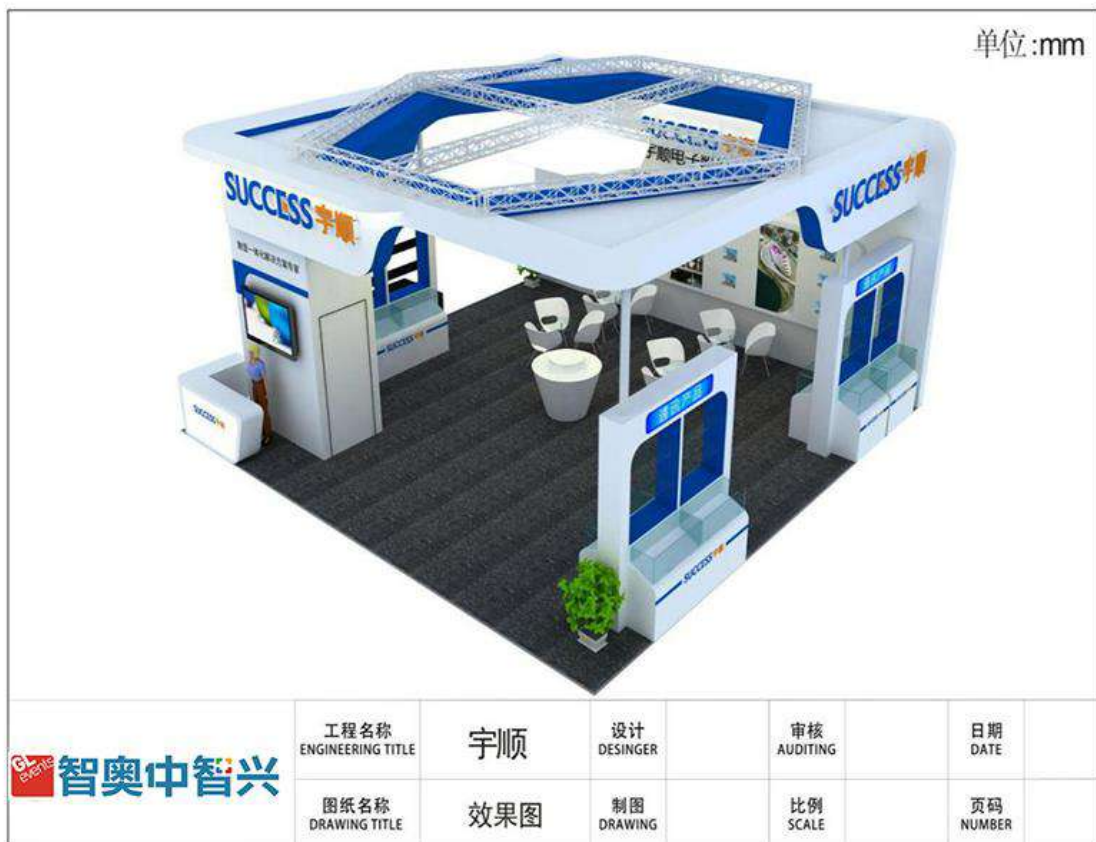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ENGINEERING TITLE	宇顺	设计 DESINGER	审核 AUDITING	日期 DATE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	材质图	制图 DRAWING	比例 SCALE	页码 NUMB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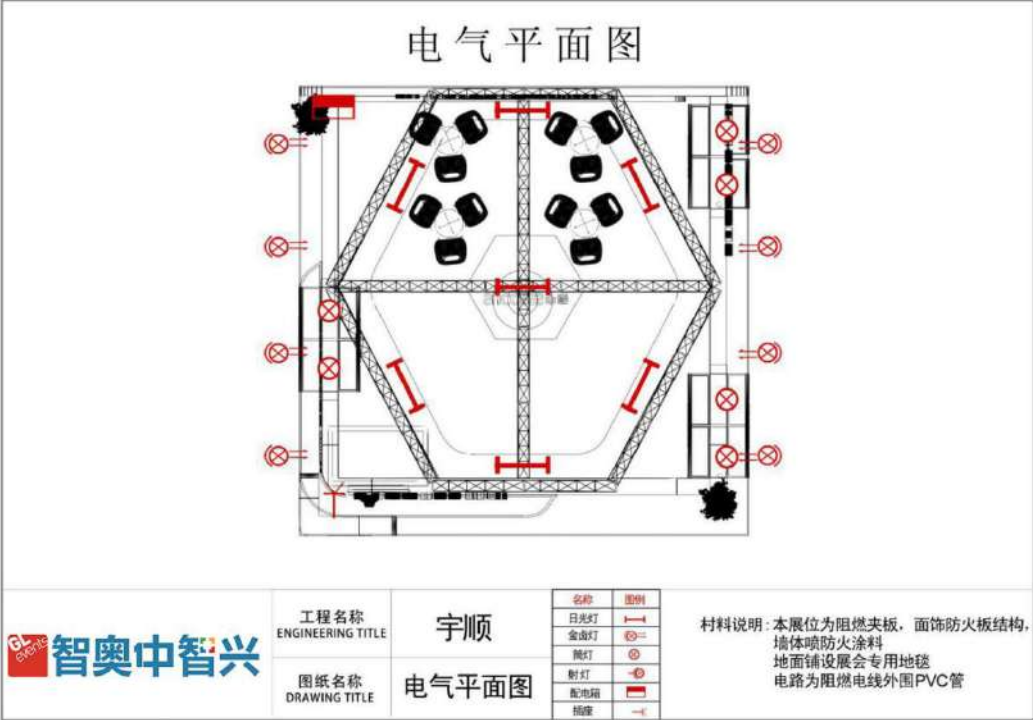
单位:mm

	工程名称 ENGINEERING TITLE	宇顺	设计 DESINGER	审核 AUDITING	日期 DATE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	效果图	制图 DRAWING	比例 SCALE	页码 NUMBER









### 3. 特装图纸报审所需资料

(请至主场服务平台：<http://zhan.zzxes.com.cn/special/dtc> 下载报图样本及提交资料)

序号	需递交材料	备注说明
1	①《特装展位施工申请表》 ②《深圳国际会展中心进馆作业安全承诺书》 ③《展会、活动消防及施工安全搭建商告知书》 ④《展位搭建完工自查自验表》 ⑤《视频播放管理及音量控制承诺书》 <b>(说明：文件模板于主场平台首页自行下载使用)</b>	要求： ①必须填写完整，签字盖章（参展公司与搭建公司双方） ②展台内如果安放视频设备（包括 LED、等离子电视、触摸显示屏等）的参展企业，必须签订《视频设备管理和音量控制承诺书》
2	按要求购买保险并上传《展位保险单》	要求：提供购买保险的保险公司确认凭证 (未购买保险的不能通过图纸审核)
3	搭建商营业执照、法人和现场施工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要求：要留好现场负责人的联系方式（手机号码） 以便及时处理各种问题
4	现场施工电工的电工证(特种作业操作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要求：按期复审合格和未过期
5	设计方案彩色效果图（加盖公章）	要求：含平视图、俯（透）视图和立面图
6	设计方案施工结构图（加盖公章）	要求：标明主体承重结构 (支撑点位置、横梁负重及连接工艺)
7	设计方案材质尺寸图（加盖公章）	要求：标明主要材质（B1 难燃级）、及各部位尺寸（横梁跨度、墙体厚度、使用材质等）
8	搭建材料阻燃报告（加盖公章）	要求：阻燃地毯检测报告、防火涂料检测报告、防火材料出厂检验报告。
9	配电系统图（加盖公章）	要求：说明用电总功率，总开关额定电流/电压，采用电线规格型号和敷设方式，展位用电量计算书
10	水电气网络位置图（加盖公章）	要求：需标记展位上所有用水、用电、用气、网线的位置需求（无租赁则不需要）； 需标记展位四周的展位号以便分清方位
11	搭建商图纸承诺书（加盖公章）	要求：必须填写完整，签字盖章（参展商与搭建商双方）
12	放弃漏电保护承诺书（加盖公章）	注：按需填写；参展商、主办单位盖章后回传并附产品合格证和电路设计图

**温馨提示：请一定对照平面图，找准自己的展位，对照展馆各部位限制尺寸制定设计方案。**

#### 四、相关报馆费用

##### (一) 施工证件、安全清洁押金、加班费收费标准

施工证件、特装展位安全清洁押金			
序号	类型	价格	备注
1	施工证件费	35元/个	特装展位搭建，必须凭施工证入场，一人一证
2	特装搭建许可证	50元/个	特装展位必须凭许可证入场搭建，一展位一证
3	特装展位管理费	20 元/m <sup>2</sup>	特装展位必须缴纳
4	展台押金	15000 元	9-100 平方 (含 100 平方)
		20000 元	101-300 平方 (含 300 平方)
		30000 元	301-500 平方 (含 500 平方)
		40000 元	501 平方以上

1. 展台押金按展台责任制，请搭建商和参展商共同维护展台的施工秩序和保管好所租赁物品。展台押金包括但不限于展台施工安全押金、展台清洁押金、工业接口押金（如工业接口自带即不包含）及展馆设施损坏扣罚押金等，须在进场前向主场承建商缴纳；
2. 各搭建商必须自行清理布撤展期间所产生的垃圾及废弃物，若不能自行清理，将按大会规定进行扣罚，详见扣罚标准；
3. 温馨提示：押金建议现场信用卡预授权支付

##### 加班延时收费标准

序号	加班时间段	18:00-22:00	22:00-08:00
1	加班费用	1560 元/1,000 m <sup>2</sup> /每小时	3120元/1,000m <sup>2</sup> /每小时

- 1、展位面积≤1000m<sup>2</sup>收费标准按1000m<sup>2</sup>收费标准收费，超1000m<sup>2</sup>按每1000m<sup>2</sup>计算；
- 2、加班费不含水电气供应，如需上述服务请移至服务台申请；
- 3、展商在规定工作时间内若不能完成展台搭建、展品安装、或撤展工作，仍需在展会现场工作的须于当天15:00前到展商服务处办理加班手续，经审核同意，支付相应加班费后方可进行；逾期申请加班加收50%手续费；加班当天16:30后截止加班申请；
- 4、加班必须由加班当天闭馆开始计算加班；
- 5、原则上不允许搭建商24:00以后加班，特殊情况下需24:00 时以后的，主场承建商向场馆方申请，得到同意后方可执行。

#### 四、相关报馆费用

##### (二) 吊点费用、葫芦租赁费用

序号	类型	价格	备注
1	吊点	2600 元/个/展期	
2	手拉葫芦—15 米链 1 吨	390 元/个/展期	

**温馨提示：租赁吊点、葫芦服务，需方案通过方可申请**

关于吊点服务指引流程

##### 1、吊点施工要求

- a. 2020 年 02 月 15 日前，搭建商提供吊点需求和相关资料给主场服务商-智奥中智兴，统一由其向展馆申请吊点及葫芦；
- b. 吊点申请通过后，主场服务商-智奥中智兴编制吊挂方案，搭建商向其支付相应的吊点费用及葫芦费用；
- c. 由展馆、主场服务商-智奥中智兴负责人及搭建商负责人确认《吊点服务方案》，搭建商按需自行准备吊挂物品；
- d. 展会布展前 8 天，主场服务商-智奥中智兴将钢丝绳、葫芦挂钩拉链按施工要求放到指定高度（葫芦挂钩以下吊挂工作由搭建商负责），由搭建商把需要吊挂的物品放到吊钩；
- e. 展会布展前 8 天，由搭建商自行将构建固定并确认后提升至指定高度，主场服务商-智奥中智兴将链条收入链袋中挂好；
- f. 完成吊挂工作后，需由三方（展馆、主场服务商-智奥中智兴负责人及搭建商负责人）确认实际吊点数量及质量并签字；
- g. 展会布展前 7 天，搭建商需提前到展馆完成吊点搭建工作。

**以上除报图日期其他工作具体日期由 SW 展馆确定，以智奥中智兴后期通知为准。**

##### 2、吊点拆除要求

- a. 主场服务商-智奥中智兴按撤展的进度配合搭建商将构件放至指定高度；
- b. 待搭建商拆除构件后，主场服务商-智奥中智兴将吊带、钢丝绳、葫芦等材料进行回收。

##### 3、吊点升降要求

- a. 搭建商在升/降 truss 架前，需提前告知智奥中智兴-安全保障部；
- b. 由 SW 展馆技术人员、智奥中智兴安全保障部人员、搭建商三方在场，方可升降；

**注：展位升/降 truss 架，必须由 SW 展馆、智奥中智兴、搭建商三方在场**

## 四、相关报馆费用

### (三) 展台清退流程说明

#### 1、退还凭据：

展台安装、展出及拆卸安全无恙且清理干净后，于现场办理特装展位特装材料清洁确认单，再办理押金退款。

#### 2、押金扣罚：

- a. 展位在施工期间（含筹撤展期间）及展期期间，如有违反大会相关规定及消防安全规定，发生大小事故、损坏展馆设施、工业接口或清理不干净的展位（含展位周边通道），大会将按规定扣罚施工单位押金并出具扣款说明。

#### 3、押金退还说明：

- a. 线下汇款/线上支付（微信/支付宝）/现场刷储蓄卡/现场付现金：将统一通过网上银行退款贵司公账，请在撤展后的三天内登录主场服务平台申请退押金，退款期限为接收到企业提供退款公账账户资料的第二天起 30 个工作日内
- b. 现场预授权形式：现场以预授权形式，先冻结银行卡里本次的刷卡金额。所冻结的金额将于 30 天内自动解冻，如到期没有解冻的请咨询发卡银行。

### (四) 发票开具流程说明

#### 1、发票开具说明

- a. 线上支付（微信、支付宝和公对公转账）：登录主场服务平台用原先下单账号申请；
- b. 现场缴费：登录主场服务平台在发票申请处输入小票上的付款识别码申请；  
【如小票丢失将无法申请，请妥善保管小票】

#### 2、发票形式

- a. 总金额 10000 元以下普票统一开具电子发票，下载地址会以短信形式发送到留存手机号码上；
- b. 专票以纸质版形式邮寄到留存地址
- c. 总金额 1000 元以上方可申请增值税普通专用发票

#### 3、开票期限

通过起算 30 个工作日内，请在撤展后的三天内登录主场服务平台申请发票；

#### 4、开票须知

- a. 一个发票抬头只能开一次票，同场展会同一抬头的发票类型（普票或专票）需保持一致，请确认您所有需开具发票的费用。请明确费用为参展商、搭建商缴纳并申请相应费用金额的发票，若因展商/搭建商申请发票时导致的开票错误，一旦开票将不接受更改；

#### 5、普/专票开票资料填写：

- a. 专票：登录主场服务平台填写相关开票资料，上传营业执照+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书证明（可在国家税务局网站查询信息截图上传或者上传纸质版的）；
- b. 普票：登录主场服务平台填写相关开票资料，上传营业执照。

## 五、施工作业管理规定（重要必读）

所有展商及承建商必须符合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以下简称“SW”）的安全管理规定，请仔细阅读并严格遵守。

### （一）基本规定

- 1、根据消防安全规定，为确保展台的安全性，所有展台的搭建必须由专业的具有资格认证的搭建商完成。
- 2、展区规划设计和展位搭建，不得超出规定的相应功能区域，超出规定边界的违规搭建将被要求拆除，由此产生的后果由相关主办单位、参展商、承建商自行承担。
- 3、展位搭建的设计须符合各相关专业技术准则的要求（如安全用电、消防、结构、给排水等）
- 4、展位的总体结构限高6米（单层限高4.5米）（包括地台高度和悬挑造型等）。展位木质结构单跨跨度限制在6米以内，钢结构和钢木混合结构（包括内衬钢质方筒、铁架）单跨结构限制在8米以内，成型钢网架跨度可根据其截面可适当放宽，但最大不得超过12米。
- 5、消防通道宽度及数量要求详见本手册“安全管理规定”中相关内容。
- 6、不得损坏、污染或以其它方式破坏展馆的主体建筑及配套设施设备。包括不得在展馆内地面或墙体使用钉子、打桩等方式固定物件，不得在地面或墙体使用油脂、油漆、胶类等不易清除的材料，不得靠、压、拉、挂展馆的墙体、天花和各种专用设施设备（如管道、预埋件等），不得在展馆设施上私自吊挂结构性承重物。
- 7、在公共区域、通道及展位铺设的地毯，其质量应该满足国家相关环保、防火、阻燃的标准。
- 8、搭建展位所使用的玻璃必须为钢化玻璃、夹胶玻璃等安全性能高的玻璃。玻璃不能作为承重支撑。所有用于装饰性用途的玻璃必须保证不会对人员造成伤害。暴露的玻璃边角必须进行加工处理或加装保护装置，以免伤及人员。透明玻璃作为围护墙体的材料时，必须在正常视野范围内予以明显标示，以防人员误撞造成伤害。
- 9、搭建装修后形成锐角的硬物、地面上突出或低凹的装饰结构、拖放于地上的绳索或线缆、容易造成砸伤、撞伤的物品，在可能导致人员伤害的高度或平面范围内的，必须采取防护措施和醒目警示，以免意外伤人。
- 10、在施工操作中，对未获批准、不符合技术规范或相关规定以及存在其它不安全因素的展位搭建，主办方有权制止其施工行为，承建商必须按照要求进行整改。
- 11、布展期间承建商不得私自揭开展馆地沟盖板，利用地沟作为本展位的走线路径，应在展位内按规定自行解决走线路径。
- 12、展位施工单位必须为其施工人员办理施工证件及相关个人保险，在施工作业中，所有施工人员必须佩戴有效的施工证件，并服从施工管理人员管理。如不按要求佩戴证件或不服从现场人员管理，现场管理人员有权取消违章施工人员进场施工资格。
- 13、撤展期间，特装搭建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将本展位的特殊材料及垃圾清理出场，由主办单位、主场搭建商确认并退还押金；否则主办方有权不予退还。
- 14、展品及其它大宗物品运出展馆后，应当及时运离红线范围，禁止在红线范围内堆放。违反本规定造成堵塞的物品，将被强制清走，违反者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
- 15、参展商、承建商必须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采取必要的安全防范措施，配置必要的劳动防

护用品，保障展位施工人员人身安全。

16、特装展位结构性封顶面积，不应超过展位总面积 50%。

## （二）特装展位施工管理

1、特殊工种施工人员需持有国家或地方劳动部门颁发的相关工种上岗资格证书。

2、两层展位的设计文件必须经具备资质的设计单位进行结构安全审核，并出具结构安全评估文件，进场前主场搭建商必须向 SW 提交评估文件。两层展位内搭建的楼梯，必须安装扶手，扶手高度和强度必须符合相关技术要求。

3、特装搭建商布撤展期间必须保证施工安全，主办单位在布撤展期间应组织开展施工搭建安全检查。

4、SW 现场管理人员，不定期对展位搭建工作进行督查，在检查中有权制止未经批准或达不到技术性规范和安全施工管理规定的施工，特装搭建商应该及时整改，杜绝施工中安全隐患。

5、特装搭建商必须按实际施工面积和施工人数如实申报办理入场施工手续，并缴纳管理费用，严禁面积不符和一证多用；主场搭建商不得为其它施工单位代办施工手续，违者将取消其进馆施工资格；施工人员在现场必须佩戴施工证件，服从 SW 管理人员的管理，并配合其工作。

6、特装搭建商在施工现场必须设有现场负责人，在办理施工手续时一并登记备案。现场负责人有义务对其管辖的施工人员进行文明和法制教育，如发生违法或安全事故，SW 及有关部门将追究特装搭建商、主场搭建商、主办单位的责任。

7、主场搭建商、特装搭建商在施工过程中，必须爱护展馆的各种设施，如有损坏须负责赔偿。

8、特装搭建商必须按展位设计工艺规范施工，施工单位不得在施工过程中偷工减料，或随意更改设计。施工单位对因材料达不到设计要求或施工工艺不符合设计工艺造成的所有后果负责。

9、特装展位承重构件材料，如（角钢、槽钢、方通等）材料必须为国标产品，特装展位承重构件不得采用装饰用柔性金属材料或脆性材料（如玻璃）。

10、特装展位木质承重柱梁应采用连续实体材料，保证结构完整，结合部位应保持连接牢固。

11、无框架结构特装展位，木质墙体厚度不得小于 30 厘米；框架结构特装展位，木质墙体宽度不得小于 10 厘米。承重木质墙必须有实木内撑。

12、特装展位结构安全，必须依靠展位本身构件，特装展位施工中不得压、拉、挂展馆墙体、天花、展馆附属设施及临近展位。

13、特装搭建商，严禁从事与本特装展位施工无关的其他活动，一经发现，将取消其进场施工资格，情节特别严重者，SW 有权对其实施禁入处置。

14、活动（展会）主办单位及主场搭建商应加强对参展商及特装搭建商的监督管理，保障活动布撤展期间展馆红线外市政环境的干净整洁。

15、主场搭建商及参展商须按合同约定的租馆时间完成展位的清理工作，展场内的垃圾及物品必须清理带走，主办单位及主场搭建商应承担相应的监督责任，撤展结束后 72 小时，SW 工作人员与主办单位及主场搭建商共同对周边的环境进行确认后退还清洁押金。

16、特装展位的拆除实行“谁搭建、谁拆除”的原则，展位即拆即装，清理人员需持有准入证件，展位拆下的材料出馆需开具放行条，为保证市容环境和人员的人身安全，禁止使用人力板车清运展



位垃圾出馆。

17、特装展位的垃圾清理实行“谁产生、谁清运”的原则，须将展位特装垃圾清运至合法的填埋场或废品回收站，严禁将展位垃圾丢弃在展馆红线范围内其他区域，否则 SW 将根据押金扣除标准对主办单位作出扣除相应展馆押金。

18、为保证展馆周边的市容市貌，严禁将展位垃圾丢弃在展馆红线外市政区域内，如有发现违规丢弃将按政府有关规定予以重罚，并承担相关责任。

### **(三) 布展延时加班管理**

1、展会布展期间，特装展位搭建商需要延时加班时，应于布展当日 15:00 前向主场服务商服务台办理延时加班手续；

### **(四) 搭建商信用管理及相关处理规定**

1、展会临时搭建展位、其他设施和临时构筑物的承建商，必须在工商部门注册，并具有建筑施工或装饰施工资质，或具有展装施工相关资质。

2、SW 设立承建商安全信用记录，承建商安全信用记录具体记载承建商安全隐患拒不整改和造成的未遂事故及事故内容，对施工过程中存在隐患且拒不整改，或因自身原因造成未遂事故或事故的承建商，SW 采取责令整改，扣罚展馆押金，禁入等措施；

3、责令整改通知由 SW 书面下达，在通知的要求期限内，未进行有效整改的行为，被视为拒不整改行为；

4、在展期内发生未遂事故或事故，SW 将根据事故责任认定情况，对责任承建商处以不同期限的禁入。被禁入的企业，在禁入期限内，不允许进入 SW 范围内开展施工作业；

5、SW 会定期将禁入企业名单和禁入期限，在公司外网公布，并通报各主办单位。如发现有禁入企业，在禁入期限内，违规在 SW 内开展施工作业，SW 管理人员有权制止该企业的施工行为，并对其清理出场；

6、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责令特装搭建商整改：

- a) 施工过程中存在偷工减料、不按设计工艺施工的行为；
- b) 搭建材料（包括电气设备）达不到安全要求；
- c) 搭建物（展位、其他设施、临时建筑物）结构不符合安全要求；
- d) 施工人员防护用具配置达不到安全要求；
- e) 施工工具不符合安全要求；
- f) 施工人员存在不文明施工行为；
- g) 施工人员在禁烟区吸烟；
- h) 施工现场存在其它安全隐患。

7、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将对承建商扣罚展馆押金：

- a) 在接到责令整改通知后，拒不整改安全隐患的行为；
- b) 因自身原因造成未遂事故或事故；

8、因特装搭建商自身原因，造成安全事故，在扣罚展馆押金的同时，对责任特装搭建商采取禁入措施。

## 六、消防管理规定（重要必读）

### 1. 参展商、搭建商须遵守和履行的消防安全职责

- 1) 各参展商、搭建商必须遵守本规定，并有权利和义务积极主动配合主办方和展馆工作人员做好展会的各项消防安全工作；
- 2) 各参展商、搭建商不得携带易燃、易爆和危险品（如汽油、柴油、充气煤气罐、氧气瓶等）参展，有特殊情况的必须提前向主办方和展馆申请，并报公安消防机关批准后方入馆，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参展商承担全部责任；
- 3) 各参展商是在各自租用的展位范围内的消防安全责任人，有权利和义务对在本责任区域范围内违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的行为进行制止；
- 4) 各参展商在参展时严禁将参展物品摆放在展位区域范围之外或占用通道经营，以免造成堵塞公共消防通道的现象；
- 5) 需要进行施工的参展商必须派专人在现场督促搭建商做好展位搭建的消防安全工作。展位搭建和拆卸必须由具有施工资质、营业执照和有相应岗位操作资格证的的专业人员和搭建商来进行，并自觉地接受展会现场工作人员的监督检查管理工作。

以上规定如有违反，大会主场承建商视情况给予口头警告、下发书面整改通知书、对展位停工停电（拒签整改通知书或下发两次整改通知书仍未整改的展位）、上报公安消防机关处理，由此而造成的一切安全责任事故和损失大会主场承建商概不承担。

### 2. 展位搭建施工和展览会现场的消防安全管理规定

- 1) 展位搭建消防规定：根据深圳市消防局规定，建筑高度在 3 米以上的单层有顶展位（有顶指顶部装有覆盖面积超过展位面积 50% 的结构性覆盖构件），须由消防部门认可的具有消防施工资质的搭建商安装自动喷淋灭火装置和烟感报警系统，并接驳到展馆的消防系统进行联网，只有在消防部门验收合格后方可开展；特装展位结构性封顶面积，原则上不超过展位总面积 50%，如超出必须增设灭火和报警设备；灭火器增配标准为每 50 平方米占地面积不少于 2 个灭火器的标准，配备 5kg ABC 型干粉灭火器。
- 2) 根据国家《消防法》第二章第二十条，电器产品的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或安装、使用和线路、管路的设计、敷计，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消防安全技术规定；
- 3) 以下物品和作业方式由于容易引起火灾、短路、中毒等安全事故在展馆内被严格禁止：
  - a. 使用碘钨灯、霓虹灯、花线、未加护套线的电源线、台式电锯、喷漆作业等；
  - b. 超负荷使用大功率电器、电线过载和私接电线、乱拉电源线；电源线走公共过道未作防护处理；
  - c. 镇流器、电箱、灯箱和高温灯具等电器未做防火隔离保护和散热处理；
  - d. 灯具等发热物体离易燃材料太近（距离难燃物体不少于 50 厘米）；
  - e. 在电线开关接头处，必须连接牢靠，采用国家标准接线盒接驳），杜绝因接线不牢而产生发热、打火、跳闸的事故。380V 自行分接的三相负载尽量保持三相平衡，实际负载不超过设计容量的 80%；
  - f. 在展馆内使用的各种电器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禁止使用各种伪造伪劣电器产品。否则，一经查出将当场责令拆除；
  - g. 申请用电负载必须符合实际用电量，严禁虚报、不报或擅自临时增加各种用电设备等造成电源线高温发热现象；
- 4) 根据《消防法》第二章第十一条，展位装修、装饰应当使用不燃、难燃材料，确因需要使用易燃材料（如木料）搭建展位的，首先需消防部门批准，然后搭建材料必须作阻燃处理。搭建木材须使用难燃（B1 级或以上级）板材或满涂防火涂料（要求全面涂刷次数不少于三遍、每遍用量不低于 500G/ 平方米）；装饰布幔须使用阻燃布幔或充分浸泡阻燃水达到难燃 B1 级或以上（要求覆盖双面喷射次数不少于二遍），需在施工申报时提供材料样品及产品检验报告，证明其燃烧性能能达到 B1 级（难燃）；展馆内严禁使用 KT 板，建议使用安迪板（雪弗板），所有地毯必须是 B1 级阻燃地毯；

- 5) 根据《消防法》第二章第十八条和公安部 61 号令第三章第二十条，展览馆作为具有火灾、爆炸等高度危险性的公共场所，禁止在馆内动用明火作业（如明火、电焊、气焊、气割等）和携带易燃易爆物品（如汽油、煤气、柴油、乙炔、天那水、酒精等）进馆；
  - 6) 展位应当按照每 50 平方米占地面积不少于 2 个灭火器的标准，配备 5kg ABC 型干粉灭火器；
  - 7) 根据《消防法》第四章第三十二条，如有任何人在展馆发现火警都应及时报警（火警电话：119 和展馆消防中心火警电话），并服从公安消防机关工作人员、主办方和展馆现场工作人员的统一指挥灭火和把人员疏散到馆外；
  - 8) **展馆内四面合围度大于 75% 的展位，其疏散出口不应少于 2 个，且相邻两个疏散出口最近边缘之间水平距离不应小于 5 米。当该展位面积不大于 120 平方米，其疏散出口需采用敞开式，净宽度大于 5 米，且该区域最远点至疏散口的直线距离不超过 15 米时，可设置 1 个疏散出口；**
  - 9) 安全出口和疏散出口前 1.5 米范围内，不得有任何形式的遮挡。
- 3. 在展期（包括布展、开展、撤展）内，必须满足消防安全管理以下规定**
- 1) 禁止在公共消防疏散通道和非规定范围内堆放材料、展品及其他物品；
  - 2) 禁止遮挡、埋压、圈占及堵塞展馆内的消防设备设施。此类设施设备包括：灭火器、消火栓、红外线探测对射、自动灭火系统及其管道、防火门、各种隔离门、安全紧急出口门等；
  - 3) 禁止在展期中，于展馆内进行明火、切割、打磨、电焊、气焊、喷漆、使用台式电锯等危险作业；
  - 4) 禁止在展馆内燃放烟火和冷烟花；
  - 5) 禁止将汽油、香蕉水、酒精、氢气瓶、氧气瓶等易燃、易爆品带入展馆。汽车、摩托车等内燃机车或其他燃油设备展出时，不得维修、启动；机械展品如内燃机车、汽车、拖拉机及各类汽油、柴油发动机等，油箱内的燃油不应超过油箱总量的 5%；
  - 6) 禁止在展馆非指定区域吸烟；
  - 7) 禁止在展位搭建时使用其它公安消防部门明令禁止的搭建材料；
  - 8) 禁止在展位内使用碘钨灯（太阳灯）、霓虹灯及带触发器发热量大的高温高压有安全隐患的灯具；
  - 9) 禁止使用无漏电保护的开关、无护套保护的塑料双股绞线和花线；
  - 10) 禁止使用电阻发热式（电炉、烤箱）等高耗能大功率电器（展品除外）；
  - 11) 禁止在标准展位内违规加装灯具、大功率电器等用电设备；
  - 12) 禁止在未经防火处理或未做隔离保护的易燃物体上安装灯具等用电设备；易发热的电器设备、大功率灯具等须经展馆书面同意后方可使用，大功率灯具周围（0.5 米范围内）不得有可燃、易燃物品等；
  - 13) 禁止将聚光灯和其它发热装置对准或靠近消防喷淋装置；
  - 14) 禁止任何妨碍火警警铃触点、消防栓、灭火器、安全门等消防安全以及监控设施正常运行的行为；
  - 15) 敷设在隐蔽场内的电气线路应穿金属管或阻燃性 PVC 管保护，封闭的灯箱安装应有足以散热的通风口；
  - 16) 展馆内禁止使用氢气球。未获得展馆方的书面批准，禁止将任何气球带进展馆，一经发现，展馆方有权予以清除。清除费用由参展商承担；
  - 17) 严格执行《深圳经济特区消防条例》关于搭建材料的相关规定；
  - 18) 布展期间内使用的包装箱、纸屑等杂物应在大会开幕前及时清理出馆，严禁将其堆放在展位内、柜顶或展位板壁背后。

## 七、水、电、气使用管理规定（重要必读）

电气设施安装必须符合国家电力行业的规范规程，严格按照国家《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消防安全法规《低压配电设计规范（GB50054-2011）》、《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2005）》、《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通用用电设备配电设计规范（GB50055—2011）》等规范，以及展馆有关消防安全规定和本规定的具体要求实施。

### 1. 水、电供应

#### 1) 供电信息

展馆设计供电容量(A)	展馆可接入供电容量(A)	备注
5760A	15460A	2*2000KVA 变压器

#### 2) 供水信息

展馆供水压力(MPa)	展馆供水量(m <sup>3</sup> )/小时	展馆排水量(m <sup>3</sup> )/小时	备注
0.13	54	250	

- 1) 操作人员规定：电工操作人员必需持有有效低压电工或高压电工证件；
- 2) 材质要求：电气材料必须具备充足的安全载流量。电线应使用 ZR-BVV（难燃双塑铜芯电线）、ZR-RVVB 护套线或 ZR-VV 电缆，禁止使用双绞线（花线和铝芯电线）；
- 3) 灯具整流器和触发器须选用消防部门检验合格产品；
- 4) 安装要求：照明配电每一保护回路的用电设备（包括灯具、插座）数量不得超过 25 具，总容量小于 3KW 或 16A 电流；
- 5) 三相非机械动力用电负荷大于或等于 20A 电流的，必须设空气断路器分级保护。单相负荷大于 16A 电流的，应采用三相电源配电，平均分配用电负荷，达到三相用电分布平衡；
- 6) 展位必须自备展位用电总控制电箱，按规范配备安全可靠的空气断路器和漏电保护器（30mA，动作时间小于 0.1S），安装在安全、明显、方便操作和检查的位置；
- 7) 展位用电总控制电箱的总开关保护整定值应低于或等于接入展馆固定电源箱开关保护整定值的 80%，确保展馆供电系统的安全运行。如展位开关保护整定值不能适配，参展商或搭建商应自行调整用电，直至符合此要求；
- 8) 普通照明类，机械动力类，变频设备、可控硅控制设备、舞台调光设备类，扩音设备类和 24 小时用电设备应按分类设立独立回路，严禁共用同一回路。重要的电气设备和重要场合、位置用电应安装一主一备双回路供电；
- 9) 用电故障应急处理：展位的故障处理由参展商或搭建商负责。
- 10) 活动（展会）期间，展位用电发生故障时，搭建商的展位值班电工应及时处理，排除故障，严禁带故障合电闸；
- 11) 若展馆固定配电设施开关保护跳闸引致展位停电，搭建商的展位值班电工应先自查电气设备和线路是否有故障并排除，同时立即通知展馆电工到场处理，严禁未查明原因而擅自重新合闸送电。因擅自合闸而造成事故和经济损失的，将追究相关人员和单位的责任；
- 12) 活动（展会）期间若展位出现用电故障，为保证活动（展会）用电安全，展馆有权调整活动（展会）用电线路和负荷，参展商和搭建商必须配合；
- 13) 展馆发现展位用电的安全隐患，通知搭建商的展位值班电工到场处理，亦可采取如切断电源等强制措施以保证安全。如发现严重的安全隐患或违反规定的行为，为确保安全，展馆有权在不通知的情况下停止供电；
- 14) 活动（展会）用电（水）须向展馆服务点递交《活动（展会）用电（水）申报审批表》。展位用电设备需要 24 小时供电的，应填写《活动（展会）24 小时用电申报审批表》向展馆服务点提出申请，两种申请表格到展馆服务点领取，按展馆批复意见办理。24 小时用电设备应配置独立用电回路，配置合适可靠的保护开关，确保 24 小时供电设备无故障隐患，并保证展馆用电安全；
- 15) 机械动力用电和硅控舞台调光设备等特殊用电的配电线路如不允许(或不合适)安装 30mA 漏电保护器，参展商或搭建商要通过主办单位批准后向展馆服务点申请批准，并签署《特殊用电安全承诺书》，

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在实施过程中，参展商或搭建商要采取严格和充分的保护措施，确保供电系统和人身安全；

- 16) 计算机、精密仪器等设备应加装不间断电源加以保护，因供电中断造成计算机、精密仪器等设备数据丢失和损坏，展馆不负责赔偿；
- 17) 不得使用大功率电热设备(如电水壶、电炉、电烫斗)，展品演示除外。
- 18) 出现下列情况，参展商或搭建商承担一切责任：
  - a. 展位的设备和电气线路故障导致展馆电源开关保护动作断电而造成的损失；
  - b. 不按规定、规范设计和安装的配电线路，在使用过程中出现供电故障所造成的损失；
  - c. 不按申报获批准的图纸施工、与申报审核不符的配电线路和负荷，在使用过程出现供电故障所造成的损失；
  - d. 无参展商或搭建商电工值班，不能及时处理断电故障所造成的损失；
  - e. 发现严重的安全隐患或违反规定行为，为确保安全，展馆采取切断电源等强制措施所造成的损失；
  - f. 未采取特别保护措施(如自备应急电源装置等)的重要的、昂贵的、有特殊要求的用电设备设施和展品遇断电所造成的损失；
  - g. 其他因参展商或搭建商的过失而导致的损失；
  - h. 因地震、洪水、台风、海啸等自然灾害，市电网停电，政府紧急状态等不可抗拒因素导致的损失，展馆和参展商、搭建商互相免责；
  - i. 活动(展会)每天闭馆时段和活动(展会)闭幕撤展时，展馆将对展位采取停电的安全措施，在此期间如要临时保留用电的，应提前向展馆现场服务点书面提出用电申请；
  - j. 参展商委托主场搭建商搭建标准展位的用电管理，由主场搭建商负责。涉及展位增加用电服务项目(如插座、灯具等)，应向主场搭建商申请,并由其提供服务、调配和控制用电负荷；
  - k. 展馆对搭建商施工进行现场管理和检查，并监督其执行本规定，搭建商要自觉接受展馆的管理和检查，发现隐患要配合整改，不得拒绝检查或拒不整改。
- 19) 违规处理：
  - a) 展位配电安装不符合国家有关规范、标准和本规定要求或存在用电安全隐患的，展馆有权责令其立即整改，参展商或搭建商如拒不整改，展馆不予供电或采取断电措施，由此造成一切后果由参展商和搭建商负责。已造成事故和经济损失将按有关规定追究参展商和搭建商的责任。
  - b) **不通过正常流程办理用电申请，私自接装用电、乱接乱拉的展台，大会给予停止该展位用电并按相应标准处罚。**
  - c) **损坏展馆电气设备设施者，按相应标准赔偿。由此给展馆造成其他经济损失的，由损坏者负责赔偿。**
  - d) 不如实申报用电量或少报多用者，若现场经测量实际用电量超出申报用电量，其超出申报部分，展馆将按相应惩罚性收费并要求整改。
  - e) 严禁带故障合闸送电，因擅自合闸而造成事故和经济损失的，将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事故责任和经济损失赔偿责任。
  - f) 参展商擅自拆改或搭建标准展位的配置灯具或线路，私自移动灯具和展位配电箱的，展馆有权要求主办单位责令主场搭建电工将其恢复原状，因此产生的费用由参展商或主办单位负责。造成灯具、线路和配电箱损坏、遗失的，按展馆损赔规定处理。
- 20) 在展馆使用计算机网络必须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 21) 馆内严禁使用有线路由器及无线路由器，如发现使用路由器设备，展馆将关闭其计算机网络端口，因此造成的一切责任由用户自行承担。
- 22) 对利用计算机网络从事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及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活动，将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配合公安机关进行调查取证。
- 23) 严格遵守网络礼仪和道德规范，自觉抵制不良信息，不得利用计算机网络之便进行各类非法和违规活动。
- 24)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为严格管理 WiFi 网络，保证 WiFi 网络的安全，对接入 WiFi 网络实行实名制登记。

用户必须妥善保管好帐号和密码，严禁将帐号转借他人使用。用户将帐号转借给他人使用，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由用户自行承担。

## 八、吊点、施工管理规定

### 1. 吊点条件

- 1) 桁架上设置吊点，吊点与吊点间的距离为 9 米。
- 2) 每个吊点承重为 1 吨。
- 3) 吊点不能作为其他非悬挂的物体和设备的起重吊装用途；不能用于任何活动物体的悬挂；纯木结构不得悬挂；禁止与地面连接任何结构加固；影响 SW 设施设备安全的不得悬挂。
- 4) 吊点局部可以吊在桁架结构上，必须经现场吊点负责人确认后方可实施。
- 5) 结构上沿悬挂高度不得超过 9 米。
- 6) 吊挂注意事项：
  - a. 吊挂荷载时应缓慢加载卸载，不得有较大冲击和振动，以减小动力荷载的影响，同时应注意保证吊挂钩涂层不被破坏。
  - b. 产品在悬挂过程中，应缓慢、分批加载、卸载，同时应考虑动力系数，建议取 1.3。
  - c. 应外包皮套等软性保护措施，避免索具防腐层损坏。
  - d. 用时受力角度不超过 30 度。
  - e. 不允许在旋转吊环上使用尺寸太大的吊钩。
  - f. 不能用带有酸、碱性物质或者水清洗吊环。
  - g. 吊环不可承受动力荷载。
  - h. 吊环表面涂层破坏时应尽快修复。

### 2. 吊挂界面

SW 现场吊点负责人将安装好后葫芦把吊钩或桁架放到指定的高度，吊钩或桁架下的工作内容  
由承建商负责。

吊点材料及设备要求：

- a. 所使用的吊带、钢丝绳、配件等材料必须符合国家质量标准。
- b. 禁止使用断丝的钢丝绳，使用的钢丝绳直径不得小于 6.2mm。
- c. 用钢丝绳进行固定或搭接时，搭接固定的卡扣不得少于三个。
- d. 手动、电动葫芦必须要有出厂合格证，且性能可靠、安全。
- e. 吊带、钢丝绳绑轧及葫芦安装必须符合相关国家规范要求。
- f. 葫芦或其他与吊环进行连接的吊钩必须有完好的防脱钩保险。

### 3. 吊点施工要求

- 1) 实施吊点施工时，吊带、钢丝绳吊挂要求必须固定好，防止打滑；SW 吊挂服务商将钢丝绳、葫芦挂钩拉链按施工要求放至指定高度（葫芦挂钩以下吊挂工作由搭建商负责）。
- 2) 承建商将构件固定并确认安全后提升至指定高度，由 SW 现场吊点负责人将链条收入链袋中挂好。
- 3) 完成吊挂工作后，需由三方（SW、SW 现场吊点负责人及搭建商负责人）确认实际吊点数量及质量并签字。

## 八、吊点、施工管理规定

### 4. 吊点拆除要求

SW 现场吊点负责人按撤展的进度配合搭建商将构件放至指定高度，待搭建商拆除构件后，展后 SW 现场吊点负责人将吊带、钢丝绳、葫芦等材料进行回收。

#### 1) 安全事项

- a. 吊挂工作人员进馆内施工时必须佩戴安全帽，操作高空作业平台的工作人员则必须佩戴安全带，操作平台四周必须有不低于 1.2 米的防护栏杆，若发现违规者，按 SW 相关安全规则进行处罚
- b. 吊点施工全过程中地面必须有专人负责指挥
- c. 吊点工作施工前，必须做好吊点区域及周围的清场工作，且在吊点区域设置警戒带，禁止高处作业的下方有人员施工、进入或摆放展品等
- d. 吊挂领班、高处吊挂人员必须持有有效的高处作业许可证才能使用高空作业平台设备；同时所有吊挂工作人员必须经过相关安全培训，且拥有吊挂服务经验
- e. 吊挂作业现场必须有现场负责人或持有安全员证的安全管理人员在场
- f.

#### 2) 坚持“十不吊”原则

- a. 歪拉斜拽不吊
- b. 带有棱角缺口的物件未垫好时不吊
- c. 超额定负荷不吊
- d. 吊车吊挂重物直接进行加工的不吊
- e. 未打固定卡子不吊
- f. 氧气瓶，乙炔发生器等有爆性物件不吊
- g. 埋在地下的物件不吊
- h. 指挥信号不明，重量不明，光线暗淡不吊
- i. 工件上站人或工件有浮放不吊
- j. 吊绳和附件捆缚不牢，不符合安全要求不吊

## 九、撤展管理规定

1. 搭建商及参展商须按大会规定的撤展时间完成展位的清理工作。
2. 展位的拆除实行“谁搭建、谁拆除”的原则。展位即拆即装车，拆下的材料出馆需开具放行条。禁止使用人力板车清运展位垃圾出馆。
3. 特装展位的垃圾清理实行“谁产生、谁清运”的原则。严禁将展位垃圾丢弃在 SW 红线范围内任何区域，否则大会主场承建商将根据押金扣除标准对搭建商作出处罚
4. 为保证 SW 周边的市容市貌，严禁将展位垃圾丢弃在 SW 红线外市政区域内，如有发现违规丢弃将按政府有关规定予以重罚，并承担相关责任。

## 十、主场安全管理措施

### (一) 搭建商安全管理综合评分标准

为更好地保障展会现场施工安全，全面提升施工单位现场安全施工的综合能力。从根本上提高安全系数，降低展览施工的安全风险。主场管理制定搭建公司综合评分管理系统，由主场承建商根据搭建现场情况对搭建公司进行评分，依据得分决定搭建公司再次参与本展览的准入及收费标准。详见下表：

序号	违规行为情况		评分标准		
	违规行为类型	具体内容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安全管理规定	施工人员未按要求佩戴施工证件（一人一证）	扣1分	扣3分	扣5分并停工2小时
2	安全管理规定	施工人员未按要求正确佩戴安全帽	扣1分	扣3分	扣5分并停工2小时
3	安全管理规定	施工人员登高作业未做防护	扣1分	扣3分	扣5分并停工2小时
4	安全管理规定	施工人员穿拖鞋或光背作业	扣1分	扣3分	扣5分并停工2小时
5	消防管理规定	阻挡消防通道、门或消防设施	扣3分	扣6分	扣10分并停工2小时
6	消防管理规定	使用材料不符合消防要求	扣3分	扣6分	扣10分并停工2小时
7	消防管理规定	展位结构超面积封顶	扣5分	扣10分	扣15分并专项整改
8	消防管理规定	展位未按要求配备灭火器	扣1分	扣3分	扣5分并停工2小时
9	消防管理规定	展馆内违规吸烟	扣5分	扣10分	扣15分
10	结构安全隐患	展位整体结构不稳，摇晃严重	扣3分	扣6分	扣10分并专项整改
11	结构安全隐患	临时性结构未做固定处理	扣5分	扣10分并专项整改	
12	结构安全隐患	前期主体结构拼接施工人员不足	扣5分	扣10分并专项整改	
13	结构安全隐患	展位横梁跨度过大或受力不够出现横梁下垂现象	扣3分	扣6分	扣10分并专项整改
14	结构安全隐患	展位结构连接工艺不符合要求（断头梁，铁丝连接等）	扣3分	扣6分	扣10分并专项整改
15	结构安全隐患	展位结构承重支撑受力不够	扣3分	扣6分	扣10分并专项整改
16	结构安全隐患	展位玻璃安装不牢固（必须为钢化玻璃）	扣3分	扣6分	扣10分并专项整改
17	结构安全隐患	展位顶部天花固定不牢，出现天花结构下垂现象	扣5分	扣10分并专项整改	
18	结构安全隐患	展位横梁悬挂物品（吊灯，灯箱等）连接不牢固	扣5分	扣10分并专项整改	
19	违规用电行为	展位用电电线、设备等材质不符合要求	扣3分	扣6分	扣10分并停工2小时



## 十、主场安全管理措施

### (一) 搭建商安全管理综合评分标准

序号	违规行为情况		评分标准		
	违规行为类型	具体内容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	违规用电行为	展位用电设备接驳工艺不符合要求	扣 3 分	扣 6 分	扣 10 分并停工 2 小时
21	违规用电行为	展位超负荷用电或分流偏相	扣 3 分	扣 6 分	扣 10 分并停工 2 小时
22	违规用电行为	未经展馆同意私自接电使用	扣 5 分	扣 10 分并停工 2 小时	
23	违规用电行为	展位使用损坏电箱及存在质量问题电箱连接展馆电箱	扣 3 分	扣 6 分	扣 10 分并停工 2 小时
24	主场管理规定	展位未办理进场手续私自进场卸货施工	扣 10 分并停工		
25	主场管理规定	现场搭建方案与报审图纸方案不相符	扣 5 分	扣 10 分并专项整改	
26	主场管理规定	施工作业期间现场负责人不在位	扣 3 分	扣 6 分	扣 10 分并停工 2 小时
27	主场管理规定	展位值班电工未按要求在位履行职责	扣 3 分	扣 6 分	扣 10 分
28	主场管理规定	布展展位或展馆红线内如有装修垃圾遗留	扣 10 分		
29	主场管理规定	撤展展位或展馆红线内如有装修垃圾遗留	扣 10 分		
30	主场管理规定	野蛮施工作业	扣 10 分		
31	主场管理规定	未按要求落实撤展事项	扣 5 分		
32	主场管理规定	展位背面未进行美化处理	扣 3 分	扣 6 分	扣 10 分并专项整改
33	主场管理规定	违反音量管理规定	扣 3 分	扣 6 分	扣 10 分并专项整改
34	主场管理规定	施工过程使用木梯作业	扣 3 分	扣 6 分	扣 10 分并停工 2 小时
35	主场管理规定	不服从主场工作人员管理	扣 5 分	扣 10 分并停工 2 小时	
36	主场管理规定	工程质量和服务态度(与展商发生纠纷、展位上闹事等)	扣 10-100 分		
37	主场管理规定	发生安全事故	扣 10-100 分		
38	主场管理规定	违规其他管理规定	扣 1-100 分		
评分制度	采取满分 100 分制，得分低于 90 分的施工单位参与明年本展会施工搭建需要缴纳双倍展台押金，得分低于 80 分的施工单位参与明年本展会施工搭建需要缴纳双倍展台押金和双倍管理费（多出部分必须由搭建商承担），低于 70 分的列入主场安全管理黑名单禁止参与明年本展会报团申请及施工搭建，各展位扣分将纳入智奥安全管理综合评分系统。				

## 十、主场安全管理措施

### (二) 展馆违规施工安全押金扣除标准

事故(隐患)类别	扣除标准	事故分类	事故标准	扣除额度
C 级	2000-8000	消防安全	在展期内,搭建商施工人员在禁烟区吸烟,屡不听劝戒;	2000
			在展期内,搭建商原因造成消防通道堵塞,在接到《责令整改通知书》后拒不整改;	3000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使用不合格电器或不按要求进行电气施工,给展会造成消防安全隐患,在接到《责令整改通知书》后拒不整改;	3000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责任引发片区电源总制跳闸等电气事故,且事故未造成人员伤亡和其他财产损失;	4000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责任而造成的展位冒烟事故且燃烧已引燃临近物品,事故未造成人员伤亡和其他财产损失;	8000
		施工安全	在展期内,搭建商不按工艺施工,造成展位结构开裂等结构安全隐患,在接到《责令整改通知书》后拒不整改;	3000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责任而造成的展位结构梁等构件单体垮塌事故,且事故未造成人员伤亡和其他财产损失;	4000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责任而造成的展位局部垮塌事故,且事故未造成人员伤亡和其他财产损失;	8000
		公共安全	在展期内,搭建商施工人员发生打架、斗殴事件,且事件未造成人员伤亡;	4000
			在展期内,搭建商施工人员工作人员发生打架、斗殴事件,且事件造成1人以上3人以下人员轻伤;	6000
B 级	10000-15000	消防安全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责任而造成的明火事故,且事故未造成人员伤亡和其他财产损失;	10000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责任而引发片区电源总制跳闸等电气事故,且事故已造成人员轻伤和其他财产损失;	12000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责任而造成的展位冒烟事故,事故未扩散但已造成人员轻伤和其他财产损失;	12000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责任而造成的展位冒烟事故,事故已出现扩散,且事故已造成人员轻伤和其他财产损失;	15000
		施工安全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责任造成的施工人员或其他人员轻伤事故;	12000
			在展期内,因承建单位、参展商责任而造成的展位局部垮塌事故,且事故造成了人员轻伤或其他财产损失;	12000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责任而造成的展位整体垮塌事故,且事故未造成人员伤亡和其他财产损失;	10000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责任而造成的展位整体垮塌事故,且事故已造成人员轻伤和其他财产损失;	15000
		公共安全	在展期内,搭建商施工人员发生打架、斗殴事件,且事件造成3人以上人员轻伤;	10000
			在展期内,搭建商施工人员发生聚众闹事事件,且事故未造成人员受伤;	15000

## 十、主场安全管理措施

### (二) 展馆违规施工安全押金扣除标准

A 级安全	15000-50000	消防安全	搭建商展位布置时，占用了展馆消防通道或堵塞了展馆安全出口，且拒不整改；	30000
			搭建商展位实际布置与向大会申报的图纸不符，且存在重大安全隐患；	30000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责任而造成的展位冒烟事故，且事故造成了人员重伤或死亡；	50000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责任造成的明火事故，且事故造成了人员重伤或死亡；	50000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责任造成的火灾事故；	40000
		施工安全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责任造成的展位局部垮塌事故，且事故已造成 3 人以上轻伤或 1 人以上重伤；	20000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责任造成的展位整体垮塌事故，且事故已造成 3 人以上轻伤；	15000
			在展期内，因搭建商责任造成的展位垮塌事故，且事故造成了人员重伤或死亡；	50000
		公共安全	在展期内，搭建商施工人员发生打架斗殴事件，且事故造成了 3 人以上人员受轻伤；	15000
			在展期内，搭建商施工人员发生打架斗殴事件，且事件造成人员重伤或死亡；	40000
			在展期内，搭建商施工人员发生聚众闹事事件，且事件已造成人员重伤或死亡；	50000
		备注	1、展期：合同约定的从进场至撤出之间的时间段，通常指布展、开展、撤展三个连续时段； 2、垮塌：展位在外力和重力的作用下，超过自身极限强度的破坏成因，结构稳定失去平衡造成的展位结构高出坠落，倾倒的事故； 3、冒烟事故：因展位材料、电气或展馆公共设施发生局部不完全燃烧而产生大量烟雾，且燃烧没有扩散和失去控制； 4、明火事故：因展位材料、电气或展馆公共设施发生局部燃烧且有明火产生，且燃烧没有扩散和失去控制； 5、火灾：是指在事件或空间上失去控制的燃烧所造成的灾害； 6、轻伤事故：指只有轻伤的事故，轻伤指损失工作日低于 105 日的失能伤害； 7、重伤事故：指只有重伤无死亡的事故，重伤指损失工作日等于和超过 105 日的失能伤害； 8、死亡事故：指死亡人数 1 人或 1 人以上的事故； 9、轻伤、重伤、死亡事故标准：依据《企业职工伤亡事故分类标准》GB6441-86 10、展台押金：本规定所指展台押金，是为了促使展会各参与方履行安全责任而设立的保证金。因安全事故（事件）所造成的损失赔偿、善后处理、执法机关收取的处罚金等费用，均不包括在展台押金之中。在造成事故隐患且拒不整改，或发生安全事故（事件）后，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在依照本规定，扣罚展台押金的同时，依然会要求责任方完成整改。	

## 十、主场安全管理措施

### (三) 主场安全管理违规行为处罚及扣分标准

序号	违规行为	处罚办法及标准	违规行为 扣分标准	处罚执行：展馆施工管理办
1	未按要求佩戴施工证件、展馆内吸烟。	罚款 100-1000 元	每人次扣 1-5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主办确认扣罚
2	与展商纠纷展位上闹事、打架等影响参展秩序。	罚款 500-3000 元	扣 5-1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主办确认扣罚
3	未办理进馆手续，私自进馆卸货或施工搭建。	罚款:1000-3000 元,并清理出馆。(照片、录像记录)	扣 5-1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主办确认扣罚
4	施工人员未正确佩戴合格安全帽、高空作业未做防护。	罚款 500-2000 元,情节严重的还将停工整改(下达整改通知书、照片记录)	每人次扣 1-5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主办确认扣罚
5	特种作业在施工过程中,无证作业、未采取防护措施。	罚款 1000-3000 元,并停工整改。(下达整改通知书、照片记录)	扣 5-1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主办确认扣罚
6	未经允许,私带切割机、焊机、电锯、空压机进馆、明火作业等,经书面警告仍坚持使用的。	罚款:500-1000 元,并停工整改。(下达整改通知书、照片记录)	扣 2-1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主办确认扣罚
7	现场木结构初加工、刷涂、油漆、喷漆、腻子等。	罚款:500-3000 元,并停工整改。(下达整改通知书、照片记录)	扣 2-1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主办确认扣罚
8	未办理加班手续私自加班或违规延时加班。	按加班收费标准双倍计时收费。(照片记录)	扣 5-1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主办确认扣罚
9	展台高出部分的装饰物未做美化处理。	罚款:500-2000 元。(下达整改通知书、照片记录)	扣 5-1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主办确认扣罚
10	现场施工方案与报图图纸不相符、展位结构垂直投影超出展位划线面积。	停工整改并处罚款:1000-3000 元。(下达整改通知书、照片记录)	扣 5-1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主办确认扣罚
11	违反消防规定,阻挡消防通道、门,搭建材料不符合消防 B1 级难燃要求,未按要求配备灭火器等。	停工整改并处罚款:500-3000 元。(下达整改通知书、照片记录)	每项扣 2-1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主办确认扣罚
12	结构安全隐患:墙体不稳、倾斜,横梁下垂变形、断头梁,临时性结构未充分固定等。	停工整改并处罚款:500-3000 元。(下达整改通知书、照片记录)	每项扣 2-1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主办确认扣罚
13	用电安全隐患:未按要求使用合格的电线材质、灯具、电箱,接驳工艺不规范,超负荷用电、私自用电、不规范用电等。	补收电费,停工整改并处罚款:500-3000 元。(下达整改通知书、照片记录)	每项扣 2-1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主办确认扣罚
14	展期未按排值班电工对展位用电进行维护、或电工不在位。	罚款 100-1000 元。(现场抽查、照片记录)	扣 2-1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主办确认扣罚
15	违反展会音量管理规定,展位影音设备音量过大。	罚款 1000-3000 元,停电处理。(下达整改通知书、照片记录)	扣 2-1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主办确认扣罚
16	野蛮施工,违规拆除展台(推、拉等)、不设置安全警戒区、不遵守主办单位规定提前撤展。	扣除相应展台押金。(下达整改通知书、照片记录)	每项扣 2-1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主办确认扣罚
17	施工作业过程中,违规施工造成的安全事故。	由搭建商负责,并承担全部责任。罚款:扣罚相应展台押金。(下达整改通知书、照片记录)	扣 10-10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主办确认扣罚
18	布撤展期间展位上遗留装修垃圾遗留,地面墙面污染(油漆、燃料、木胶、贴膜等)等;	罚款 5000-8000 元(下达整改通知书、照片记录)	扣 10-10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主办确认扣罚
19	搭建商将本展位垃圾丢弃在展馆其他区域或展馆周边	按实际垃圾清运费的 1.5 倍从押金中扣除(下达整改通知书、照片记录)	扣 10-100 分	拍照记录→书面整改单→主办确认扣罚

## 十一、展会施工人员保险管理规定

为转移、降低搭建特装展位的责任风险、确保现场施工人员安全保障，请各位搭建商或参展商必须购买累计保额不低于人民币600万元的大型展览会-展会责任险，之后持保单办理报馆相关手续。

### 一、主要保险责任

1、每一展台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600万元，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300万元，每人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40万元，其中包括：

1) 对于所租用展览场所的建筑物、各类固定设备及地面、地基的损失：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300万元；

2) 对于雇请的中国籍工作人员的人身损害，所引起的抚恤金、医疗费和其他有关费用：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300万元；每人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40万元；

3) 对于第三者的人身损害，所引起的抚恤金、医疗费和其他有关费用：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300万元；每人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40万元。

以上三项责任共用保单赔偿限额。

2、免赔：每次事故免赔额财产损失人民币1000元、人身损害人民币500元。

3、保险期限：2020年03月03日00时至2020年03月08日24时

### 二、保险费和保额

面积	保险责任	保额 (每人每次限额/累计限额)	保费(元)
9 m <sup>2</sup> -54 m <sup>2</sup>	详见保单条款	40 万/600 万	350 元/个展位
55 m <sup>2</sup> -200 m <sup>2</sup>	详见保单条款	40 万/600 万	550 元/个展位
201 m <sup>2</sup> -399 m <sup>2</sup>	详见保单条款	40 万/600 万	750 元/个展位
400 m <sup>2</sup> 及以上	详见保单条款	40 万/600 万	3.5 元/平米

联系方式 联系人：

19925215077 (梁先生) 0755-27780837、13828816795 (李小姐)

中国人寿保险全国统一客服电话：95519-3

保险公司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海岸环庆大厦 38 楼

## 十二、相关表格附件

表格 1- 特装展位施工申请表 (现场办理进馆施工手续必须携带盖章原件)

### 特装展位施工申请表

<b>(展会名称):</b>					
参展商名称					
展位号	展位尺寸	长:	宽:	高:	总面积
搭建商公司					
安全责任人		职位		手机	
联系电话		传真		邮箱	
<p><b>我们申请搭建特装展台，为确保安全施工及顺利开展，我单位向组委会及展馆承诺：</b></p> <p>1、双方已签订施工合同，施工单位具有合法的施工资质，且为本展位唯一指定搭建商。</p> <p>2、面积确认：展位搭建严格按照主办单位确定的面积施工，即展位搭建垂直投影(包括门头、飘窗、装饰物等)不得超出划线位置，不得以任何形式阻挡展馆消防通道(门)，不得压展馆黄线搭建。</p> <p>3、搭建材料：严格按照消防要求，禁止使用泡沫字、KT板等聚氨酯材料，禁止使用弹力布、绒布、纱布等装饰材料，所有搭建材料必须做好阻燃处理，符合消防 B1 级难燃材料要求。(阻燃材料必须提供相关的材料检测证明，使用的防火涂料、阻燃液必须提供相关的检验报告，且加盖施工单位公章。)</p> <p>4、搭建展位使用的玻璃必须是钢化玻璃，用于制作门、窗、扇的活动玻璃和单块大于 2 平米的玻璃必须为钢化玻璃，且厚度不小于 10 毫米。并要求提供相关的材料检验报告，并加盖施工单位公章。钢化玻璃安装要求使用卡槽固定，贴在封面上的玻璃须用玻璃钉，并出具书面的安装固定方案。</p> <p>5、安全用电：用电电线材质必须使用国标线，严禁使用双绞线和花线，禁止使用卤素灯等大功率发热灯具，建议全部使用 LED 节能灯。接驳工艺要求接头全部用针玉进行接驳，用电负荷保证在申请电量的 80% 以内。电气设备及线路的安装要符合消防安全要求，并配备带有漏电保护开关的电箱。展位地面线路必须使用线管或线槽。电工必须持合格的电工《特种作业操作证》上岗作业。</p> <p>6、施工安全管理：所有施工人员必须正确佩戴安全帽(必须栓紧下颚带)，登高作业必须配备专业的工具，2 米以上的梯子作业时，必须有人在下面防护。禁止使用木梯。</p> <p>7、结构安全：展位木质结构单跨跨度限制在 6 米以内，钢结构和钢木混合结构单跨限制在 8 米以内，成型钢网架跨度可根据其截面适当放宽，但最大不得超过 12 米。所有横梁连接工艺必须符合结构要求，两头要求镶嵌在墙体里或者搭在两边墙体上，杜绝“断头梁”结构。</p> <p>8、所有地毯必须是阻燃地毯，要求提供材质检验报告。并且现场将明火检验。</p> <p>以上内容我司已经认真阅读，完全理解并将严格按照要求执行。承诺如有违反，我单位自愿接受主办单位、会展中心及主场服务商按照相关管理规定给予的一切处罚。特此承诺！</p>					
参展商： <b>(公章)</b> 法定代表人或安全责任人(签名) 现场安全责任人： 联系电话： 日期：	展位承建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安全责任人(签名) 现场安全责任人： 联系电话： 日期：				

## 十二、相关表格附件

### 表格 2- 进馆作业安全承诺书（现场办理进馆施工手续必须携带盖章原件）

####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进馆作业安全承诺书

为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进一步落实生产安全责任，加强展馆内现场作业安全管理，提高进馆作业单位自身安全意识和防护责任，维护展馆和社会公共安全，我单位在进入会展中心展馆进行作业时，作为进馆作业区域安全责任单位，愿对我单位进馆作业时因违章所造成的后果承担全部责任，并作出如下郑重承诺：

- 1、我单位指定同志\_\_\_\_\_，工作电话(手机)\_\_\_\_\_，为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深圳国际会展中心  
展位地点：\_\_\_\_\_号馆、展位编号：\_\_\_\_\_、参展商：\_\_\_\_\_；  
展位地点：\_\_\_\_\_号馆、展位编号：\_\_\_\_\_、参展商：\_\_\_\_\_；  
展位地点：\_\_\_\_\_号馆、展位编号：\_\_\_\_\_、参展商：\_\_\_\_\_；  
展位作业现场区域内安全管理责任人，负责我单位在贵展馆作业现场的安全落实及整改工作。
- 2、作业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和深圳市关于消防安全和施工安全管理的各项法律法规，严格遵守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关于施工消防安全和展位搭建安全的各项规定，自觉接受和服从公安机关、消防部门及会展中心安全检查和监督，对公安机关、消防部门及会展中心提出的整改要求，及时落实。
- 3、现场作业所使用的设备、工具满足安全要求，所有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根据作业现场情况，在作业现场配备足够数量的消防器材。
- 4、在作业过程中，所采用的施工材料符合展馆消防和结构安全要求，正确评估作业工程用电负荷，并采取与之匹配的电气开关、线缆容量，以保证所作业工程用电安全。
- 5、严格按照作业设计施工图纸的要求，规范施工，并在登高、吊装等危险作业中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保证施工人员人身安全。
- 6、在施工作业期间如出现各种消防、治安及其它意外事故，应在第一时间通知深圳国际会展中心现场管理人员，并有义务先行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防止事故进一步扩大。
- 7、进馆作业期间，深圳国际会展中心管理人员如发现作业人员偷盗、损坏会展中心财物、擅自进入或破坏深圳国际会展中心设置的封闭区域等违反深圳国际会展中心管理规定的行为，深圳国际会展中心有权视情况严重程度，采取警告、移送公安机关处理等措施、并保留根据进馆作业单位安全事故备案情况，取消发生安全事故作业单位今后进入深圳国际会展中心施工资格的权利。
- 8、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我单位自愿接受公安机关、消防部门和会展中心按照法律法规或“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使用规定”给予的处罚。
- 9、本承诺书一式两份，一份用于办理施工进场手续，留存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份由进馆作业单位自己保留。

进馆作业单位（必须盖章）：

进馆指定安全管理责任人（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十二、相关表格附件

表格 3-展会、活动消防及施工安全搭建商告知书 (现场办理进馆施工手续必须携带盖章原件)

### 展会、活动消防及施工安全搭建商告知书

#### Event, Activity Fire and Construction Safety Constructor Notification Sheet

<p>本人已详细阅读《展会、活动消防及施工安全搭建商告知书》内容，严格遵守《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展馆使用手册》和该告知书的要求，承担违规产生的责任。</p> <p>I have thoroughly read the contents of "Event, Activity Fire and Construction Safety Constructor Notification Sheet" and I will strictly abide by the "Shenzhen World Exhibition &amp; Convention Center User's Manual" and the requirements of the notification sheet, and assume the responsibility for violations.</p>			
展会 Event Name :		展位号 Booth No. :	
		搭建商 Constructor :	
搭建负责人或安全责任人 Construction or Safety responsible personnel		电话 contact number :	
<p>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展会 (活动) 消防、施工安全重点注意事项告知书                  Shenzhen World Exhibition &amp; Convention Center                  Event (Activity) Fire and Construction Safety Constructor Notification Sheet</p> <p>1、进场施工人员必须佩戴展期内有效证件和做好安全防护措施 (如: 正确佩戴安全帽、系好安全带/绳);                  Upon entry, construction personnel must wear certificates valid for the event period and take good safety precautions (e.g. wearing safety helmet correctly and fastening safety belt/rope properly);</p> <p>2、禁止使用 2 米以上的人字型梯, 2 米以上高处作业应使用移动作业平台或装配式框架脚手架; 严禁以下施工行为: 走梯、站到梯子最高层、未配备防护措施、登高作业下方无人员看护及穿拖鞋登高等;                  It is strictly forbidden to use herringbone ladder over 2 meters, mobile platform or assembled frame scaffolding for operation above 2 meters. The following construction behaviors are strictly prohibited: walking ladder, standing on the top floor of ladder, not equipped with protective measures, unattended guard under the operation of climbing, and climbing with slippers etc.</p> <p>3、展馆内严禁进行金属切割、打磨, 焊接、喷漆、使用台式电锯等危险作业; 严禁将汽油、稀释剂、酒精等易燃品及氢气瓶、氧气瓶、乙炔瓶等易爆品带入展馆;                  Metal cutting, polishing, welding, spraying, using desktop saw and other dangerous works are strictly prohibited in exhibition halls. It is strictly forbidden to bring inflammable products such as gasoline, diluent, alcohol etc. and explosive products such as hydrogen cylinder, oxygen cylinder and acetylene cylinder into exhibition halls.</p> <p>4、严禁堵塞、占用消防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 严禁埋压、圈占、遮挡消防设备、设施及灭火器材;                  It is strictly forbidden to block, occupy fire evacuation passages and emergency exits, and it is strictly forbidden to bury, occupy and block fire-fighting equipment, facilities and fire-fighting equipment;</p> <p>5、严禁使用聚氨酯泡沫、KT 板、易燃塑料制品、普通海绵、弹力布、纱制品、网格布等易燃材料和消防部门严禁使用材料;                  It is strictly forbidden to use flammable materials such as polyurethane foam, KT board, flammable plastic products, conventional sponge, elastic cloth, yarn products, mesh cloth and materials prohibited by the firefighting bureau;</p> <p>6、特装展位结构性封顶面积, 不应超过展位总面积 50%, 且密闭房间必须加装烟感和消防设施;                  The structural capping area of the special booth shall not exceed 50% of the total booth area, and the sealed room must be equipped with smoke detector and fire-fighting facilities;</p> <p>7、搭建、装饰材料必须使用不燃或难燃 B1 级材料。使用难燃 B1 级材料须提供难燃 B1 级检测报告, 并加盖展商或搭建商公章。(如: 必须使用燃烧性能测试达到难燃 B1 级的地毯; 搭建木材须使用阻燃板, 如使用普通木板须满涂、厚涂防火涂料, 且燃烧性能达到难燃 B1 级; 装饰布幔须使用阻燃布幔或充分浸泡阻燃剂, 并且燃烧性能达到难燃 B1 级);                  Non-combustible or B1 flame-retardant materials must be used for construction and decoration materials. The application of B1 flame retardant materials shall be provided with a corresponding test report and stamped with the official seal of the exhibitor or constructor. (For example, it is necessary to use the combustion performance test to test a</p>			



carpet made of B1 flame-retardant materials; the construction of wooden materials must use a fire-retardant board, for instance, by covering conventional wood board fully with thick fire-retardant coating, and the combustion performance reaches the B1 flame retardant level; decorative curtains should be fire retardant or soaked in flame retardant, and the combustion performance has to reach the B1 flame retardant level).

8、电气设备及线路的安装须符合相关电气安装施工规范和消防安全要求，并有漏电开关保护，电气安装操作人员须有有效的特种作业操作证书且人证合一；

The installation of electrical equipment and lines shall comply with the relevant electrical installation construction specifications and fire control safety requirements, and shall have leakage switch protection. The electrical installation operators shall be equipped with valid special operation certificates, and the authenticity of the certificates have to be verified.

9、展位配电线路必须在线管或线槽内敷设、线路必须使用接线柱、针玉、接线帽等连接，电器设备及线缆的负荷承载应控制在设计容量的 80% 以内，严禁使用塑料平行线、花线；

The distribution line of the booth must be laid in the line pipe or the wire trough. The line must be connected with the binding post, needle jade, wiring cap, etc. The load of electrical equipment and cables should be controlled within 80% of the designed capacity. Plastic parallel lines and twisted pair cabling is strictly prohibited;

10、展位配电箱必须完好无缺，离地 30 公分以上安装、固定且安装紧密。严禁使用缺损、拼凑的配电箱；

The booth distribution box must be intact, fixed and installed 30 cm above the ground. It is strictly forbidden to use a defective and patched distribution box;

11、展位内仓储间、LED 屏控制室不得存放纸箱、包装物等易燃、可燃物品，且 LED 屏控制室不得封顶，并有不少于 0.6 米的维护通道；

The storage room and LED screen control room in the booth shall not store flammable or combustible materials such as cardboard boxes and packaging materials, and the LED screen control room shall not be capped, and there shall a maintenance passage whose length is not less than 0.6 meters;

12、展位的总体结构限高 6 米（单层限高 4.5 米）（包括地台高度和悬挑造型等）。展位木质结构单跨跨度限制在 6 米以内，钢结构和钢木混合结构（包括内衬钢质方筒、铁架）单跨结构限制在 8 米以内，成型钢网架跨度可根据其截面适当放宽，但最大不得超过 12 米。

The overall structure of the booth has a height limit of 6 meters (a single floor height limit of 4.5 meters) (including the height of the platform and the cantilever shape, etc.) The single span of the wooden structure of the booth is limited to 6 meters. The single-span structure of the steel structure and steel-wood mixed structure is limited to 8 meters, including the steel-lined square tube and iron frame. The span of the steel mesh frame can be appropriately adapted according to its cross section, the length of which has to be within 12 meters.

13、展台搭建必须使用堆高机堆高展台构件物，当堆高构件物跨度 4 米以上的大型结构时必须使用两台堆高机；

The components of booth must be stacked up during booth construction. Two stackers must be used when the span of the bulky component exceeds 4 meters;

14、搭建展位所使用玻璃必须为钢化玻璃或是夹胶玻璃，并出示证明，玻璃必须进行有效安全防护或处理；

The glass used for booth construction must be tempered glass or laminated glass, with the proof displayed. Safety measures or treatment must be developed for the glass.

15、搭建二层结构展台、舞台必须提供注册结构工程师盖章的结构安全承载评估检测报告及图纸

The structural safety load assessment report and drawings stamped by the licensed structural engineer must be submitted for the construction of a two-story booth and stage.

16、搭建防护护栏高度 105cm--120cm,栏杆杆与杆之间宽度空置 15cm，如加装玻璃须做好玻璃固定及做好有效安全防护或是处理。

The height of the protective guardrail is around 105cm--120cm, and the width between the railing pole should be 15cm. If the glass is installed, the glass must be fixed, with effective protection or treatment applied.

17、以上事项必须严格遵守，一经发现将停工、停电整改，并扣除未按要求整改的展位安全押金，由此产生的后果由该展位自行承担，其他请详见《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展馆使用手册》。

The above matters must be strictly observed, otherwise the construction will be suspended, with power cut off, for rectification, and the booth safety deposit will be taken for the unrectified condition. The consequences will be borne by the booth independently. For details, please refer to the *Shenzhen World Exhibition & Convention Center User's Manual*.

十二、相关表格附件

表格 4-展位搭建完工自查自验表 (现场办理进馆施工手续必须携带盖章原件)

展位搭建完工自查自验表

Booth Construction Completion Self-Check List (by Constructor)

展会或活动名称 Event name		展会时间 Event period	
展位名称： Booth name:	展位号： Booth number:	面积： Area:	检查日期 Checking date
自查自验情况记录		Self-checking Record	
展位 布局 类 Booth layout	1、展位搭建现场是否与展会报审布局图相符。Whether the on-site booth construction is consistent with the submitted floor plan.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input type="checkbox"/>		
	2、展位是否违规占用、堵塞馆内消防通道和安全出口。Whether the booth has occupied or blocked the fire-control aisle and emergency exit.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input type="checkbox"/>		
	3、展位是否违规遮挡、圈占、埋压馆内消防设备、设施。Whether the booth has shielded, circumscribed, buried or pressed on the firefighting equipment and facilities in the hall.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input type="checkbox"/>		
	4、展位是否按要求配置有效灭火器材。Whether the booth is equipped with effective firefighting tools according to the requirements.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 类 Material	5、展位搭建和装饰材料燃烧性能是否达到阻燃 B1 级及以上。Whether the booth construction and decoration materials are B1 flame retardant and above.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input type="checkbox"/>		
	6、展位使用的木质材料是否为阻燃 B1 级材料或满涂防火涂料处理。Whether the wooden materials applied to booth construction are B1 flame retardant or covered with fire retardant coating.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input type="checkbox"/>		
	7、展位使用的布蔓材料是否为阻燃 B1 级材料或阻燃处理达到 BI 级。Whether the curtain materials are B1 flame retardant or the fire-retardant treatment is B1.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input type="checkbox"/>		
	8、展位是否使用聚氨酯、KT 板、海绵、弹力布等消防部门禁止使用材料。Whether materials forbidden by the fire bureau, such as polyurethane, KT board, sponge, elastic cloth, etc. are used in the booth.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input type="checkbox"/>		
	9、展位是否设危险品仓库或储存间，展位电气设备间是否与易燃、可燃物共用。Whether there is a warehouse or storage room for hazardous good, whether flammables and combustible materials are stored in the electrical equipment room.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 电线 类 Electr icity and electri c wire	9、展位电气作业人员是否持有有效特种作业证件。Whether the electricians working in the booth hold valid special operation license.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input type="checkbox"/>		
	10、展位线路是否套管或线槽敷设。Whether the booth wire is laid in a casing pipe or wire trough.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input type="checkbox"/>		
	11、展位接线是否牢固、可靠。Whether the wiring of the booth is solid and reliable.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input type="checkbox"/>		
12、展位使用大功率加热电器额定功率是否为 1.5KW 及以下。Whether the rated power of the high-power heating appliances in the booth is 1.5 KW or below.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input type="checkbox"/>			

结构类 Structure	13、展位是否违规使用大功率照明灯具。Whether high-power lamps are used in the booth.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input type="checkbox"/>
	14、展位是否有违规使用压力容器。Whether pressure vessel is used in the booth.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input type="checkbox"/>
	15、展位配电箱、负荷开关、线材的设置及接线是否符合规范。Whether the distribution box, load switch, cable setting and wiring in the booth comply with the specifications.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input type="checkbox"/>
	16、展位是否使用塑料双绞线或花线。Whether plastic twisted pair cable or plain twisted pair cable are applied in the booth.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input type="checkbox"/>
	17、展位 LED 屏控制室是否存放纸箱、包装物等易燃、可燃物品。 Whether the LED screen control room stores flammables or combustible items such as cardboard boxes and packaging materials.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input type="checkbox"/>
	18、展位搭建结构是否存在安全隐患。Is there any safety hazards in the booth structure.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input type="checkbox"/>
	19、展位搭建是否违规超跨度（木质结构 6 米、钢木混合结构 8 米、钢架结构不超 12 米）。Whether the booth construction has exceeded the span limit (The span limit for wooden structure is 6 meters, 8 meters for steel-wood mixed structure is 8 meters, and the steel frame structure is within 12 meters).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input type="checkbox"/>
	20、展位搭建是否违规超高(限高 6 米)。Whether the booth construction has exceeded the height limit (height limit is 6 meters).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input type="checkbox"/>
	21、展位搭建是否违规封顶(封顶面积不超过展位总面积 50%)。Whether the booth has been capped illegally (the capped area should not exceed 50% of the total booth area)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input type="checkbox"/>
	22、展位搭建二层结构是否出具有资质的结构安全评估文件和安装烟感探测器。Whether the two-story structure is equipped with qualified structural safety assessment documents and smoke detectors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input type="checkbox"/>
	23、展位结构是否违规挂、靠、破坏展馆固定设施。Whether the booth structure depends on and destroys the fixed facilities of the exhibition hall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input type="checkbox"/>
	24、展位搭建有封顶独立空间的是否安装烟感探测器。Whether a separate smoke detector has been installed in the capped area of the booth. 是 Yes <input type="checkbox"/> 否 No <input type="checkbox"/>

我司已阅读“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展馆使用手册”并承诺按照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展馆使用手册相关要求规范施工搭建，若未能按其要求所造成的一切损失，一律由我司承担。

We have read Shenzhen World Exhibition and Convention Center User's Manual and promise to comply with the regulations in construction. The losses generated due to the violation of the regulations would be borne by us.

参展单位 Exhibitor :

搭建单位 Constructor :

参展单位安全负责人 Safety personnel (exhibitor) :

搭建单位安全负责人 Safety personnel (constructor) :

注：此表必须于展会（活动）开展前交与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安保部消防与展位施工模块，否则不予送电。

Note: This form must be submitted to the personnel in charge of firefighting and booth construction in HSSE Department of Shenzhen World Exhibition and Convention Center prior to the event, otherwise power will not be provided.

## 十二、相关表格附件

### 表格 5-视频播放管理及音量控制承诺书

#### 《视频播放管理及音量控制承诺书》

展位号：\_\_\_\_\_

本公司作为\_\_\_\_\_展会参展商，明确知晓展览区域属于公共区域，应当自觉维护好此区域的展览秩序，为观众营造良好的参观环境，避免音量恶性竞争的现象发生。因此，我公司会严格遵守主办单位制定的视频播放管理和音量控制要求，播放的音量控制在 70 分贝以下；且展览期间指定专人负责展台内视频播放音量控制；相关设计会将视频设备朝向展台内部。同时，本公司将积极配合主办单位，监督其它展商，如有违反相关规定，将主动向主办单位提出投诉。

如本展位违反展会的视频播放管理和音量控制规定，我司自愿接受大会的相关处罚，并承担其后果。

特此承诺！

参展公司 (加盖公章)：\_\_\_\_\_

音量控制责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违反音量控制管理规定处罚办法：

第一步：由主场承建商下达书面整改通知，

第二步：仍拒不整改，对展位进行停电处理，并处扣罚全部影音押金。

此承诺书必须由参展商填写，并加盖公司公章，在特装报图时一并发给主场审核。请仔细阅读相关内容，一经填写即视为认同此承诺书，并坚决执行。

## 十二、相关表格附件

### 表格 6-图纸承诺书

# 图纸承诺书

致大湾区国际智能纺织制衣工业设备展主办机构：

由我司提交予大湾区国际智能纺织制衣工业设备展之所有图纸（包括施工图、设计效果图、展位配电图）及其他施工申报资料，均属真实，且将与大湾区国际智能纺织制衣工业设备展 / 大湾区国际智能鞋机鞋材工业设备展展览期间呈现一致。

本公司郑重承诺：

如在展会搭建、布展、撤展期间，出现任何与图纸不符资料或被投诉，一经核实，我司愿意遵守接受所有展会的规章制度及各项规定的相关处罚，并承担所有因此带来的不利后果。

搭建商单位: \_\_\_\_\_

盖章: \_\_\_\_\_

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十二、相关表格附件

表格 7-水电气通讯设施位置图 (截止日期 2020 年 02 月 1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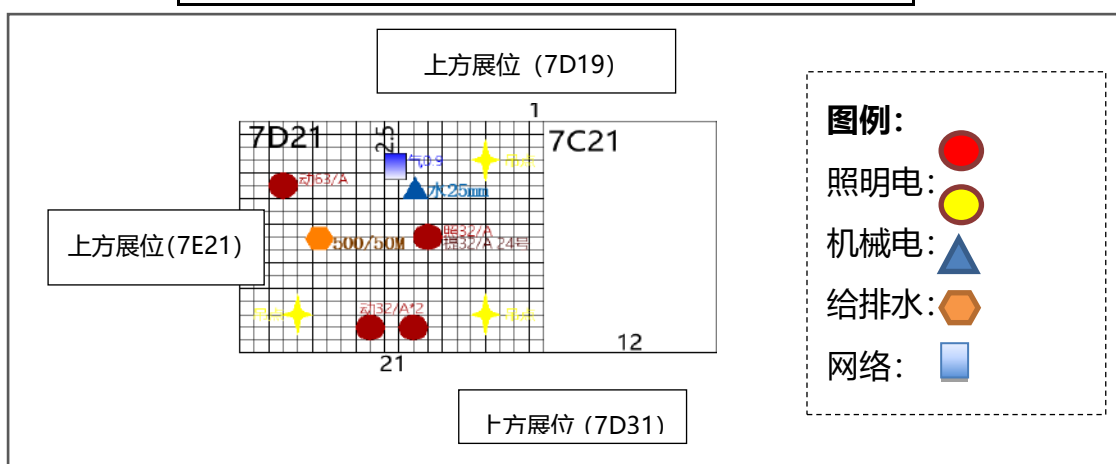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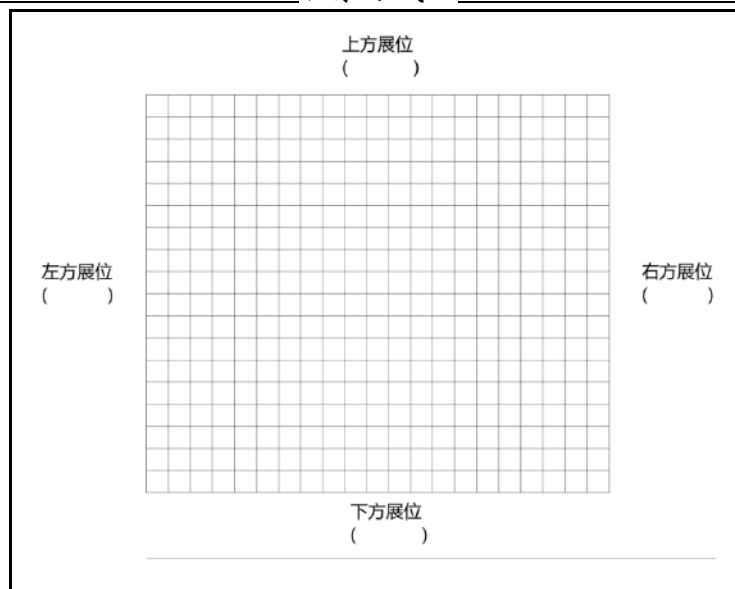
### 水电气通讯设施位置图--\_\_\_\_号馆

展商如有设施预定(电箱、空压机、给排水、电话线、网线等)必须完整地标记在此表格,并在截止日期前将信息上传至主场报图平台,我们将根据展馆设施尽量就近安排。

若展商/搭建商未能按时交回此表格,我们将贵公司预租的设施放置于贵展台内或其周围,实际位置以展馆管沟为准,就近安排不一定完全跟贵司提供的位置图一致。现场位置如有改动,须收取所移位设施移位费(按该移位设施价格的 50% 收取费用),布展最后一天开始不接受任何设施移位办理工作。

请将贵公司预租的设施摆放位置,参照下方图例把展位租赁设施标记于表格图内,标注时请按照要求标记。

展位号: \_\_\_\_\_ 参展商名称: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 标记要求:

- ① 展位上所有水电气网络等均需标记(包含展商、搭建商所租赁设施)
- ② 标记好方位(展位上下左右展位号)
- ③ 准确尺寸(按 1 个方格为 1 米)
- ④ 如多条规格,表格位置有限可多附上其他位置图应详细注明

## 十二、相关表格附件

### 表格 8-放弃漏电保护承诺书（按需填写）

#### 放弃漏电保护承诺书

（如需申请需与《产品合格证》和《产品电路图》一并上传）

本公司因设备的用电保护方式与深圳国际会展中心提供的带漏电保护装置的配电方式在展会运行时存在冲突，设备无法正常启动运行，因此本公司需要由深圳国际会展中心提供规格为：（需拆除漏电保护的配电箱规格）不带漏电保护的配电箱，并承诺因放弃漏电保护装置而产生的设备损坏、人员伤害、财产损失或其他问题责任由本公司自行承担。

公司名称：

展位号：

负责人（签章）：

联系电话：

日期：

主办单位确认：

日期：

技术服务部确认：

日期：

主场搭建确认：

日期：

设备管理部确认：

日期：